

关于确定“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风险识别技术研究”项目供应商的比选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

民航沈阳审定中心科研项目“电动旋翼航空器适航审定标准和符合性方法研究”的试验项目“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风险识别技术研究”

二、项目概况

（一）采购人名称：中国民用航空沈阳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二）采购人地点：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3号

（三）服务期限：6个月

（四）采购内容：技术服务

（五）比选方法：综合评分法

（六）服务费控制报价：不超过20万元

三、项目内容

由于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在起降及巡航阶段电机的需求功率与扭矩不同，其效率及发热量将明显不同，针对典型电动旋翼航空器该种工作状态，结合不同冷却模式，确定电推进系统的性能影响及主要故障模式。

项目主要研究内容：

（1）分析典型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的功率与扭矩要求；

(2) 不同冷却条件下典型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的功率与扭矩影响分析；

(3) 不同冷却条件下典型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的主要故障模式分析；

(4) 不同冷却条件下典型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的主要性能影响的实验验证。

四、资质要求

(一) 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二)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名单中。

(三) 应具有较强的研究开发能力，具备为完成项目所必须的资金投入、人才条件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具有规范的管理制度，资产、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

优先考虑熟悉并承担过电动旋翼航空器适航技术研究项目、参加过电动旋翼航空器型号审查、承担与本项目研究有相关性继承性项目的科研单位，以便能够快速开展项目实际工作。

(四) 项目负责人应该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申请当年不超过 60 周岁，承担过国家级或省部级以上科学研究项目，具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

五、报名材料

（一）报名表

（二）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以上材料按顺序装订为一册，一式三份，必须为密封状态，开口处要加盖骑缝章，否则视为无效参选文件。报名单位须保证所提交资料的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任何责任。

六、比选日期

请有意向的单位于 2025 年 8 月 8 日 12 时 0 分前将比选报名材料送至 中国民用航空沈阳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将电子版比选资料发至邮箱 chenyh@syacc.org。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 3 号民航沈阳审定中心。

联系电话：024-88295072。

附件：报名表

中国民用航空沈阳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2025 年 7 月 28 日

报名表

单位名称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邮 箱		电 话	
报 价			
单位简介 500 字左右			
承诺： （一）本单位自愿接受《中国民用航空沈阳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关于确定“<u>电动旋翼航空器电推进系统风险识别技术研究</u>”项目供应商的公告》有关要求，自愿参加比选； （二）本单位提供的全部信息真实、合法、有效； （三）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本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